

证券代码: 000537

证券简称: 广宇发展

公告编号: 2017-060

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股价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2017年9月15日、2017年9月18日、2017年9月19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 关注及核实情况说明

（一）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二）公司于2017年8月25日对外公告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审核结果暨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经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于2017年8月24日召开的2017年第49次工作会议审核，本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获无条件通过。目前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核准的书面文件。详情请参见公司于2017年8月25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四）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五）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六）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本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三、 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一）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二）《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9月20日